

主日信息

千年國度與末後審判

讀經：啟二十四-15

國度降臨前的審判

耶穌基督建立千年國度之前，首先來到空中設立審判台。所有基督徒都要在空中與主相遇，在基督台前按著各人所行的或善或惡受報(林後五10)，接受主的審判。這審判不是關乎得救與否，而是關乎聖徒得勝或失敗。失敗的聖徒，例如犯罪作惡、不順服聖靈引導的，都要受虧損(林前三13-15)，在黑暗裡哀哭切齒(太廿五11-12、30)，因他們沒有預備好。今天若我們覺得自己沒有預備好，就要轉向主，靠著主的寶血回到神面前，靠主的話作得勝的基督徒，穿著光明潔白的細麻衣，成為基督的新婦。經過審判台，得勝的基督徒會公開與基督降臨地上，成為基督眾軍；他們跟隨基督，毋須爭戰，乃是看基督爭戰，作吶喊的。

基督公開再來時，要審判獸和假先知，將他們直接扔入火湖，並且用口中出來的劍(話)擊殺列國軍隊，他們的肉被天上飛鳥吃飽。撒但則被天使扔在無底坑，被捆綁一千年，以後還要被釋放(1-3節)，因為牠還有利用價值，這與神的旨意有關。2-7節每節都題到「一千年」，可見聖經清楚講到有千年國度。當基督公開再來時(十九11)，地上就開始千年國度時期(4-6節)，即耶穌基督的國度實現在地上。

國度的屬地部分

千禧年國度是基督作王，主要可分為兩部分：屬地和屬天部分。屬地部分就是人子的國，在啟示錄沒有明說，但根據其他新舊約書卷，主來到地上，不但有

得勝者與他一同作王，他在地上也要建立人子(彌賽亞)的國。這國也可稱為復興的國度，就是萬物復興的時候，大衛倒塌的帳幕要重新建立起來，彌賽亞要來拯救以色列人。千年國度屬地部分，主要有兩班人：第一班是蒙拯救、保守作祭司的以色列人。在末後三年半，猶太人的遭遇非常悲慘，他們被獸逼迫，死了三分之二的人(亞十三8-9)。在過去一千九百多年的歷史裡，猶太人受盡逼迫、居無定所，因他們不承認耶穌是基督，是神的兒子，直到一九四八年才得以復國，但今天仍有許多國家仇視他們。當主再來前，他們遭受極大逼迫，直至主公開再臨，腳踏橄欖山，山裂為兩半，讓剩下的猶太人可以逃脫敵基督軍隊的追殺。那時以色列全家都歸向神，仰望他們所扎的主，認識耶穌就是彌賽亞。那時活著的猶太人實在經歷許多痛苦，但神的應許沒有改變，彌賽亞要來拯救他們。主在地上建立一千年國度時，他們在耶路撒冷作祭司，作祭司的國度。

千年國度屬地部分的第二班人，是作列國百姓的綿羊。當主再來時，地上有剩下的萬民，是沒有跟隨敵基督打仗的一班人，主要審判他們。馬太福音廿五章31-46節記載，當基督榮耀降臨時，他要坐在榮耀的寶座上審判萬民；這些萬民不是基督徒，也不是猶太人，乃是當時活著的外邦人。主將他們分為綿羊和山羊，綿羊在大災難中善待基督徒和猶太人，他們服事屬主的人，就是服事主，是有福的，蒙主稱許，可以進到父的國裡，過渡到一千年國度作地上的萬民，進入永生的範圍。山羊在大災難期間沒有善待基督徒和猶太人，主說他們是受咒詛的人，要進到永刑(火湖)裡，這是主對萬民的審判。神在地上設立彌賽亞國，大衛的子孫耶穌基督作全地的王，猶太人在耶路撒冷

以色列地作祭司，帶領地上所有萬民敬拜神。那時有十個外邦人拉著一個猶太人，請求他帶領他們上耶路撒冷敬拜神，學習事奉神(亞八20-23)。在千年國度裡，全地復興，天下太平，甚至豺狼與綿羊羔同居，豹子與山羊羔同臥…(賽十一6-9)。這是萬物復興時期：基督作王，猶太人作祭司，綿羊作萬民。

國度的屬天部分

千年國度的屬天部分，包括與基督一同作王的人(4-6節)，盼望我們有分在其中。「我又看見幾個寶座，也有坐在上面的，並有審判的權柄賜給他們。我又看見那些因為給耶穌作見證，並為神之道被斬者的靈魂，和那沒有拜過獸與獸像，也沒有在額上和手上受過他印記之人的靈魂，他們都復活了，與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。」(4節)「坐在上面的」，是指從死裡復活或活著被提的得勝者，包括新舊約神的子民，他們生命成熟，坐在寶座上，有權柄賜給他們。「給耶穌作見證」的，是新約的殉道者；「為神之道被斬者的靈魂」，是舊約的殉道者；「那沒有拜過獸與獸像，也沒有在額上和手上受過他印記之人的靈魂」，是大災難的殉道者。他們是屬天國度的得勝者，在千年國度裡與基督一同作王，管理地上的萬民，在地上則有猶太人作祭司帶領萬民敬拜神。

5節的「頭一次的復活」，不是指時間上的復活，而是指性質上的復活，是最上好的復活。得勝者作祭司與猶太人作祭司有些分別，地上的祭司仍要憑著禮儀敬拜神，得勝者卻與神很親近。他們不單作神和基督的祭司，還要與主同作王一千年(6節)，盼望我們都有分。

末後的背叛與審判

千年國度結束時，撒但被釋放，神藉此清理地上一切的污穢(7-10節)。那些過渡到千年國度作百姓的人，享受一千年的太平日子，在地上生兒養女，足享長壽。撒但出來後立刻作最後的迷惑工作，挑動地上萬民反對神，攻擊耶路撒冷，當時很多人受影響，他們圍住聖徒的營和蒙愛的城，就有火從天降下，燒滅了他們，所以在千年國度裡，有一些萬民被淘汰了。雖然千年國度是復興時候，但人裡面還有背叛的意圖，他們不服掌權的彌賽亞；當撒但引誘他們，他們裡面的背叛景況就顯露出來。神利用撒但來試驗地上所有的人，若有背叛的意圖，就會跟了魔鬼而被火燒滅；沒有背叛的，就過渡到新天新地作地上的列國。撒但最終的結局，是被扔在硫磺的火湖裡(10節)。當我們每一次讀到撒但的結局，都要讚美神，因為基督已經得勝，撒但的分就是火湖。牠雖有能力，不過在

啟示中已經失敗，已落入火湖。撒但雖有許多迷惑的招數，但我們知道牠的結局，就應遠離牠。

在新耶路撒冷降臨地上之前，有末後白色大寶座的審判(11-15節)，這末後的審判與死亡有關。所有死了的人都會復活，這是惡人復活被定罪。在白色大寶座前有兩類冊子：一卷生命冊和另一些案卷，這些案卷記載所有死者生前所作所為，他們要按著自己的行為受審判。海裡的死者、死亡和陰間的死者，以及死亡和陰間都要受審判，被扔在火湖裡，這是第二次的死。所有的名字會用生命冊校對，若有名字沒記在生命冊上，即表示沒有信耶穌，就要按著行為受審判而滅亡。人靈魂的結局只有兩個：得著永生，有分新耶路撒冷；永遠滅亡，在火湖裡受痛苦。新耶路撒冷是真實的，火湖也是真實的，是獸和假先知、魔鬼、死亡和陰間的永遠歸宿，也是墮落、犯罪不信主的人要去的地方，那裡的火是不滅的，蟲是不死的，永遠離開神的面。今天還有許多人未信主，求主感動我們傳揚福音，叫人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

追求得勝 廣傳福音

我們既知道國度要降臨，今天願我們都追求作得勝的人。當主再來時，得勝者與主同作王一千年，願主今天首先在我們身上作王。當主再來時，我們都作神和基督的祭司；今天我們已是基督的祭司，將來在永遠裡要事奉神。作祭司事奉神不一定指外面有崗位，而是一直侍立在主面前，與主有親密的交通，每一天都向主打開，像祭司常進到聖所朝見神。祭司的生活，就是事奉和聖潔的生活，我們是否有這樣的生活？撒但常用許多事物來迷惑我們，叫我們不知不覺落入引誘裡，放棄事奉的身分、親近神的機會、祭司的地位，所以求主常來分別我們，不要沾染污穢、不聖潔的事物，要作神和基督的祭司，與基督作王一千年。求主叫我們在地上的生活、思想、為人和行動，都是得勝的。

我們在地上作祭司，還有一個很重大的責任，就是傳揚福音。主在馬太福音廿五章41節說，火湖並非為人而設，乃是為著魔鬼和牠使者所預備的，所以我們今天要把福音傳給地上的人，起碼要傳福音給我們的家人、鄰居、親戚、朋友、同學和同事。火湖是千真萬確的，未信的人落在其中，何等悲慘！願我們都有主的心腸，不單自己得救，並且盼望更多人進入救恩裡，免去永刑審判。我們有責任與神配合，將人從火湖的危險邊緣拯救出來，願我們都速興起傳福音。

(集合主日信息摘錄)

耶和華是我的產業

先求神的事

感謝主在過去三年不斷帶領我，令我有很多經歷。今年是我在英國讀大學的第一年，由於家人只能供應我的學費和住宿費，所以我需要靠兼職來維持生活。英國的生活指數很高，我有兩份兼職，也僅能應付日常開支。由於上班時間與週五的大學團契相撞，所以我只能每週參加主日崇拜，沒有事奉，也沒有正常教會生活。

兩個月後，我發覺自己的說話行事越來越放縱，越來越不像一個基督徒。我對自己說：「不可以繼續作一個掛名的信徒，我要事奉神，為主作見證，並與弟兄姊妹相交。」這是在神面前的心願，當中卻經過了許多的內心掙扎。由於我在餐館工作，逢週五、六、日是最繁忙的；我已經不能在主日工作，現在又要向老闆說週五也不能上班，只能在週六工作，若我是老闆，一定解僱這樣的員工。此時我想起主曾經對我說：愛主的人，必有恩典慈愛隨著他們。即使我為主的緣故被解僱，大不了再找一份工作，雖然工資不會那麼優厚，但我知道為主付上一點代價是值得的。終於我鼓起勇氣向老闆提出要求，結果老闆雖然很不高興，但由於我平時比其他員工更勤力，所以他也容許我只在週六上班，感謝主！

信心的試煉

起初我十分高興，因為能夠參加週五的大學生聚會，然而財政問題卻隨之而來。我的積蓄快要用光，實在很想尋找工作，但很多僱主都不會聘請週五和主日都不能上班的人，如何是好？我想主一定有他的美意，所以只管憑信生活。我一向都有十一奉獻的習慣，因為主說：「人在最小的事上忠心，在大事上也忠心……」（路十六10）況且兼職的工資是神所賜的，所以無論如何，也要獻上一份給主。以前充裕的時候，奉獻當然沒有問題，現今卻在拮据之中，基本生活開支已不敷應用，怎可能奉獻十分之一呢？有好幾週我軟弱了，私自將工資存下來而沒有奉獻，結果心裡不停有聲音說：「你愛我比這些更深麼？小小的試煉就站不住腳，將來我如何用你，你如何能得勝呢？」在多次責備之下，我本著「不要怕，只要信」的信心，往銀

行把我幾週所欠主的奉獻款都提取出來，奉獻給主。當我將工資放入奉獻箱的一刻，實在感覺無比的喜樂，因我知道自己在這事上已經歷了主的恩典。過了幾個月，我的財政仍沒有改善，甚至需要從住宿費裡墊支生活費。我知道自己已無力繳交下月的房租，雖然擔心，但是仍然相信主的美意是好的。

有一天，我突然收到學校的一封信，信內說我要到校務處領取獎學金。我甚覺希奇，因我並無申請任何獎學金或助學金，難道校方出錯了？我來到校務處，職員給我一張大額支票，說任何海外學生修足一定的學分，都可獲贈獎學金，而金額剛好解決我當前的困境！我滿心感恩，拿著支票回家，將榮耀歸給神，因我知道這是神給我的。當然，我也將所得的獻上十分一。

其後，我為了參加一個南英倫的華人特會，向老闆請了一週假。我知道老闆一定不高興，因為我並非第一次因著聚會的緣故請假。結果不出所料，參加特會後翌日，老闆致電給我，說我已被解僱了。雖然我失去了工作，沒有了收入，財政頓時出現困難，但因著先前對主的經歷，我仍不住的祈禱，等候神。然而，等了個多月，仍沒有甚麼進展，我想今年暑假不能回港與弟兄姊妹見面了。

耶和華以勒

有一天，我收到母親的長途電話，她說有一位朋友來到英國，想要見我，故吩咐我一定要往倫敦拜訪這位長輩；問題是我已經入不敷支，若要前往倫敦，高昂的交通費及膳食費必定令財政更為緊絀。然而，母親之命，不得不從，況且這位長輩那樣關心我，所以我還是去了倫敦。我與這位長輩共進晚餐，閒話家常，臨別的時候，她將一個信封塞入我的手裡，說：「這是給你買零食的。」我以為只是些少零用錢，於是便收下了。

在回程的火車上，我打開信封，發現裡面的錢正好幫助我度過當前的難關——不單解決了我的生活開支，也讓我能夠回港度暑假。主的供應是應時的，且超過我所求所想的，他向所有敬畏他、揀選他的人傾倒恩典，投靠他的人必不致羞愧。在火車上，我不禁流下淚來，心中反覆思想詩篇十六篇5-6的話：「耶和華是我的產業，是我杯中的分；我所得的，你為我持守。用繩量給我的地界，坐落在佳美之處；我的產業實在美好。」（豐）

主必快來

第一堂 神永遠計劃終極的完成
 第二堂 國度的實現
 第三堂 做醒和愛慕
 第四堂 新婦的裝備

十一月五日(週六)晚上七時三十分
 十一月四日(週五)晚上七時三十分
 十一月八日(週二)晚上七時三十分
 十一月六日(集合主日)上午十時半

地點：
 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(第三堂)
 尖沙嘴聚會所大廳(第一、二、四堂)

青年動態

青年佈道會

興旺福音

十月八日(週六)晚上七時半，在尖沙嘴聚會所有青年佈道會，主題為「買賣人生」。當晚出席者約350人，估計福音朋友超過150人，其中35位願意決志信主，感謝讚美主！

同心合意

這次佈道會是由在職青年及大專肢體負責籌備和推動的，眾人為福音齊心努力。佈道會前一個月，大專弟兄姊妹已開始為所邀請的同學、朋友禱告，並在各大專院校內派發福音單張。

佈道會前夕，大專聚會更改為禱告聚會，讓弟兄姊妹為著傳福音的負擔、所邀請的朋友和佈道會當日的情況等禱告。感謝神！他確實聽了我們的禱告，眾肢體負擔沉重，積極邀請福音朋友，佈道會得以順利舉行，且滿了神的同在。

為主得人

佈道會開始於輕快的詩歌，在兩位領詩弟兄和詩歌組的領唱下，福音朋友都願意開口一同唱詩。詩歌組獻唱詩歌「主愛無價」，歌詞講到：人若賺得全世界，卻是賠上了性命又有甚麼益處？藉著這首詩歌，福音朋友有機會思想一下人生的意義。接著有弟兄分享福音信息，指出人生的意義究竟是甚麼。人每一天都為生活而忙碌，又買又賣，卻經常感到空虛，這是因為人不認識造他們的神。神將永生放在人的面前，但人卻揀選眼前的名利、權勢，結果換來無比空虛；生命無價寶，「...人還能拿甚麼換生命呢？」(太十六26)

人因為犯罪得不到永遠的生命，但神已為我們預備了白白的救恩，只要我們信，便可得著。最後，弟兄在神愛的感動下，情詞迫切地呼召，許多人都受感接受主，得著豐盛的人生，成為神家裡的一分子。

婚訊

葉偉霖弟兄與莫劍韻姊妹訂於十一月十三日下午三時註冊結婚。

報告

主日集合聚會

十一月份(6/11)之主日集合聚會，將在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舉行，聚會集合為一堂，時間為上午10:30-12:30。請全體聖徒出席，同作基督身體合一的見證，共沐主恩。

分區福音聚會

- 元朗聚會所
十月三十日(主日)上午十一時

非賣品

如有奉獻，支票抬頭請書「教會聚會所(基督徒管家)」或 Church Assembly Hall (Christian Stewards)